

# 海外旅行商感叹武汉拥有“全球引力” 首尔来汉航班 赏花客占了八成

湖北日报讯(记者冯袁玥、甄子萱、通讯员武文旅)3月27日晚,2026年武汉文化旅游发展大会配套活动“武汉长江之夜”举行。数十位海外旅行商、文旅企业代表等嘉宾齐聚长江之畔,沉浸式探访“一桥两山”文旅核心区,于春风夜色中感受武汉的蓬勃活力。许多远道而来的嘉宾甫一抵达,便被武汉文旅的火热人气所感染。韩中旅协协会会长金成秀当天搭乘首尔直飞武汉的航班落地,一走出机舱便难掩惊讶:“飞机全坐满了,八成都是来武汉旅游、赏花的韩国人。要知道韩国人基本上只在节假日安排出行,这个季节能迎来这么多游客,我太意外了!”作为一名资深的旅行商,金成秀见证着越来越多韩国人爱上中国,“特别是免签政策实施以来,来中国旅游的韩国游客数量直线上升。”

夜幕降临,嘉宾们沿着石阶缓缓登上龟山知音殿,一场《三国民众》沉浸式餐饮秀在此上演,荆楚美食与古风雅乐相映成趣。随后众人乘船夜游长江,江风拂面,两江四岸华灯尽收眼底,“龟蛇锁大江”的雄阔景象引得嘉宾们纷纷举起手机,将璀璨灯火与巍峨大桥一同定格。

“第一次来武汉,看到长江大桥的那一刻,太震撼了!”来自巴基斯坦的旅行商Mani难掩激动。他告诉记者,此行恰逢樱花季,沿途街道花团锦簇,“我也很喜爱樱花,武汉街角的樱花都足够惊艳”。在他看来,武汉拥有世界级的文旅资源,不仅气势恢宏,更充满生活气息,“我希望未来能推动更多巴基斯坦游客来到这里,在入境游方面开展更深度合作。”

埃及旅行商Mona已是多次到访武汉,但此番重游依然收获了新的感动。“埃及和武汉有很多共同点,今天站在长江游船上,我仿佛看到了埃及的母亲河尼罗河。”她动情地说,武汉既保留着深厚的文化底蕴,又展现出蓬勃的现代气息,这种古典与时尚的交织让她倍感亲切。从尼罗河到长江,她看见两座文明古国在城市发展中奏出相似的韵律。

游船从武汉长江大桥下缓缓驶过,两岸灯火辉映,江面波光潋滟。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首都文化和旅游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厉新建感慨道:“武汉‘一桥两山’核心文旅区将原本散落的文化和旅游资源整合成线性体验,让游客在动线中沉浸式感受城市魅力,这是一种极具示范价值的发展方式。”



▲武汉花博汇各色鲜花竞相绽放。(视界网 马二虎 摄)  
▶3月27日,武汉东湖樱花园迎来盛花期,前来赏花打卡的游客络绎不绝。(湖北日报全媒记者 薛婷 摄)



湖北日报讯(记者甄子萱、李源、实习生廖煜婷)3月26日,武汉阳逻港,“华航新能2”“华航新能3”两艘纯电动集装箱船鸣笛启航,长江中上游首支零碳运输船队正式成立。

该船队由湖北港口集团旗下华中港航集团打造,共规划5艘纯电动集装箱船舶。首制船“华航新能1”于2023年11月16日首航,是湖北省首艘投入长江干线及支线运营的纯电动集装箱船舶。投运以来,“华航新能1”已在长江航行近10万公里,相比同级常规动力船舶,每年可减排温室气体334吨,实现了“零排放、零污染、零碳”运输。

相比“华航新能1”,新船船长由84米优化为78米,调整后将更好地适应长江中游干线和汉江干线航道条件。目前,“华航新能5”和“华航新能6”也已完工,预计年中下水投运。届时,船队将以“天天班”模式在武汉与鄂州、黄冈等城市之间运行,构建起高效便捷的“汉江—长江”绿色水运通道,预计年减排温室气体超1600吨。

不到3年时间,纯电动集装箱船舶实现从无到有、从有到多的突破,体现了湖北坚定以绿色智能船舶产业为支点,撬动“万亿水经济”加速起势的决心。

当天,湖北港口集团主导实施的“千帆计划”同步启动。计划提出,到2030年,湖北将新建、改造、更新新能源船舶1000艘,示范航线扩展至10条以上,长江、汉江核心港区新能源补给设施覆盖率达100%。

湖北地处中国“天元”,坐拥长江最长岸线,得天独厚、得水独优,发展现代航运和临港产业基础坚实、前景广阔。然而长期以来,湖北内河航运面临“大而不强、绿而不优”的现实掣肘:传统柴油船舶占比高,能耗高、排放高;船型多而杂,标准化程度不足;产业链条分散,系统集成能力不强。放眼全国,内河航运绿色低碳转型已是大势所趋,谁能率先打通研发、制造、运营、补能等关键环节,谁就能在新一轮产业变革中抢得先机。

“‘千帆计划’,核心在‘绿’、关键在‘智’。”湖北港口集团负责人表示,作为湖北省绿色智能船舶产业链链主企业,该集团将着力推动绿色智能船舶产业从技术研发、船型设计、装备制造,到航线运营、能源补给、配套服务全链条重塑。联合中创新航、中船七一二所、湖北东湖实验室等龙头企业,整合船舶制造资源,形成年产百艘新能源船舶的批量化建造能力;布局充换电设施,织密沿江港口能源补给网络;拓展绿色示范航线,打造新能源船舶运营“湖北舰队”。

## 南漳精准监督提升物业服务质效

“现在楼道通畅,路灯、健身器材坏了很快就修,收费标准也公示得明明白白,小区干干净净,住得越来越舒服了。”近日,南漳县纪检干部回访时,城关镇居民邹官感慨道。

此前,南漳县委巡察办接到居民反映,小区物业管理混乱,维修响应滞后、收费不透明、公共收益不公开,严重影响居民的生活质量。巡

察组第一时间将问题纳入整改清单,移交县纪委监委跟踪督办。该县纪委监委联合县委巡察办组建专项督查组,下沉小区开展“嵌入式”监督,推动县住建局健全物业行业监管、信用评价、投诉处置等长效机制,倒逼物业企业提升服务质效。同时,将全县219个小区划分为三类11个社区网格,实现物业管理全覆盖,物业矛盾纠纷响应时间缩短

至2小时。为巩固整改成效,南漳县纪委监委持续开展常态化督办,推动小区楼道杂物全面清理、垃圾日产日清,雨污管网堵点问题彻底整改,路灯、健身器材等设施随坏随修,物业收费标准、服务事项全部公开公示,主动接受居民监督,切实打通基层治理“最后一公里”。(江彬 朱兢霆)

## 六化建入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创建对象

近日,国家知识产权局正式发布了2025-2027年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示范创建对象名单,中国化学工程第六建设有限公司入围其中。

六化建作为我国化工建设领域的前沿企业,始终将知识产权融入发展战略,不断壮大创新动能,在特材焊接、硫磺制酸等关键领域形成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并

将创新成果高效转化为工程实践与市场竞争优势。

截至目前,六化建拥有累计专利397项,其中发明专利211项,同时积极发挥行业引领作用,主持和参与编写国家标准、行业标准4项,团体标准5项,在化工建设、建筑施工等领域形成了坚实的专利壁垒。入围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创

建对象不仅是六化建长期坚持科技创新与管理创新“双轮驱动”的具体体现,也展示了公司多年来深耕核心技术所积累的硬核实力。该公司将持续强化科技创新、产业焕新、机制革新、思维更新,切实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不断提升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助力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周齐)

## 关于受理作出房屋征收补偿决定的公告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于2016年6月30日作出青政[2016]15号房屋征收决定,对青山区“三旧”改造9街坊房屋征收项目征收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上房屋进行征收。因下列被征收人在征收签约期

限内与房屋征收部门就补偿事宜达成协议或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不明晰的,依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武汉市青山区住房和城市更新局已申请对以下被征收房

屋(共5户,详见附表)作出房屋征收补偿决定,经审查,我区于2026年3月11日做出决定受理,现将受理情况予以公告。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8日

序号	被征收人/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	被征收房屋坐落	受理时间
1	王幼麟	青山区9街坊62门8号	2026年3月11日
2	王俊荣	青山区9街坊36门4号	2026年3月11日
3	王庆珊 严淑敏	青山区9街坊37门1-3号	2026年3月11日
3	黄克任(故)	青山区9街坊62门4号	2026年3月11日
4	黄建钢	青山区9街坊26门8-2号	2026年3月11日

## 襄州:启动新一轮巡察 开展政治体检

近日,襄阳市襄州区委第十一轮巡察全面完成进驻。各巡察组将对10个单位和6个重点村的党组织开展全面“回头看”监督,巩固整改成果,推动问题见底清零。

为织密监督网络,强化贯通协同,区委专门成立专项检查组,同步进驻被巡察党组织,开展选人用人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专项检查,推动巡察监督与专项检查深度融合、同向发力,切实提升监督精准度和实效性。(狄雨媛 张蕾)

## 债权返还暨催收通知公告

根据鄂州市鄂城区人民法院(2024)鄂0704民初2726号《民事判决书》、鄂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25)鄂07民终59号《民事判决书》及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2025)鄂民申6400号《民事裁定书》生效法律文书及相关法律规定,湖北沃尔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持有的对下列债务人的全部债权(详见《债权清单》)及相

关的全部担保权益,自上述法律文书生效之日起依法返还给原债权人湖北鄂州鄂城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公司”)。城投公司自该日起恢复为相关债务的合法债权人及担保权利人。现湖北沃尔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城投公司联合履行通知义务。

请各相关债务人、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各主体更名、改制、歇业、被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后的承继主体、清算主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立即向城投公司履行全部清偿义务及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湖北省鄂州市鄂城区古城路62号  
联系人:黄女士  
联系电话:0711-3280779

湖北沃尔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鄂州鄂城区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8日

### 债权清单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	贷款本金(元)	贷款利息(元)	合计(元)	序号	债务人	担保人	贷款本金(元)	贷款利息(元)	合计(元)
1	鄂州市华容区华容镇人民政府		310,000.00	326,015.40	636,015.40	16	杜昌华		24,000.00	28,050.12	52,050.12
2	鄂州市华容区华容镇财政所		459,182.00	551,211.13	1,010,393.13	17	冯宇高		33,280.00	41,423.41	74,703.41
3	鄂州市华容区水利和湖泊局(原鄂州市华容区水利局)		78,000.00	57,936.02	135,936.02	18	王义高		49,500.00	52,858.99	102,358.99
4	鄂州市教育局(原鄂州市教育委员会)		80,000.00	92,475.60	172,475.60	19	陈玉松		32,600.00	35,298.26	67,898.26
5	鄂州市鄂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德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600,000.00	11,065,846.00	23,665,846.00	20	余章友		22,000.00	29,192.31	51,192.31
6	鄂州市恒丰实业公司	鄂州市荣德贸易有限公司	14,170,000.00	12,419,992.74	26,589,992.74	21	胡义武		450,000.00	422,608.40	872,608.40
7	鄂州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600,000.00	643,406.40	1,243,406.40	22	王贤刚		90,000.00	82,955.95	172,955.95
8	鄂州市荣德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德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12,573.53	31,667,883.93	44,680,457.46	23	姜建喜		110,000.00	97,494.72	207,494.72
9	湖北平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原鄂州市鑫平志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721,800.00	2,851,671.55	4,573,471.55	24	姜三映		80,000.00	93,202.11	173,202.11
10	徐志同		25,250.00	30,659.21	55,909.21	25	饶胜友		49,150.00	45,212.92	94,362.92
11	李绪想		72,365.00	77,275.32	149,640.32	26	高湘云		159,700.00	179,591.57	339,291.57
12	周克松		40,000.00	42,714.00	82,714.00	27	姜国庆		59,000.00	53,871.63	112,871.63
13	王世林		24,000.00	25,316.15	49,316.15	28	曾俊平		25,400.00	21,401.49	46,801.49
14	刘文洲		206,000.00	219,977.10	425,977.10	29	洪贞阳		50,000.00	59,429.99	109,429.99
15	王汉明		65,500.00	69,944.59	135,444.59	30	余庆元		220,000.00	186,953.51	406,953.51
							合计		44,919,300.53	61,571,870.52	106,491,171.05